

(2018)浙0111民初9420号

张海华:本院受理原告姜金儿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111民初9420号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及风险告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19年4月24日上午09时00分在本院审判大楼第二十一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8)浙0212民初9149号

李文斌:原告杜红义与被告李文斌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212民初914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大嵩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8)浙0212民初14929号

黄诗斤: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酷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与被

告黄诗斤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开庭时间变更为2019

法院公告

2019年1月4日

年3月21日,地点为鄞州区徐戎路126号(原江东法院)第六审判庭,由审判员阮佳桂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王志妃、张志君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8)浙03民再114号

本院受理再审申请人胡万地与被申请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一审被告精益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新華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正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陈冬青金融不良债权收购纠纷一案。因无法采用其他方式向你们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该案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再审申请书及证据材料。(2018)浙03民再274号民事裁定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公民代理须知等文书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日期为公告期满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19年3月27日上午9时在第15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依法缺席判决。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304民初6598号

尹俊超、温无涛:本院受理原告王梦丽诉被告尹俊超、温无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用法律规定的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民事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304民初659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8)浙0327破22号之一

2018年10月17日,本院根据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南支行的申请裁定受理苍南县大海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经管理人通知,苍南县大海贸易有限公司及其股东未能向管理人提交有关财务账册等,导致无法清算。截至2018年12月4日,苍南县大海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已产生破产费用1123元,而债务人苍南县大海贸易有限公司可供清偿的财产为0元,已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本院认为,经管理人对苍南县大海贸易有限公司的资产清算,未发现可供清偿的财产,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43条的规定,债务人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的,管理人应当提请人民法院终结破产程序。
海宁市人民法院

(2018)浙0481民初5929号

周忠法:本院受理原告万国纲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481民初5929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如下:一、被告周忠法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万国纲借款12000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自2013年5月5日起至本金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6%计算)。二、被告周忠法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万国纲实现债权费用7000元。
海宁市人民法院

(2018)浙0481民初4976号

姚晓峰、曹萍:本院受理的原告唐国祥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481民初4976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一、被告姚晓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唐国祥实现债权费用2500元;三、被告曹萍对上述被告姚晓峰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被告曹萍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姚晓峰追偿。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55元,公告费50元,由你们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数量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海宁市人民法院

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杭州盘石计算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2018年11月30日,杭州盘石计算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债权本金余额为4000万元,利息735.88万元,本息合计4735.88万元。该笔债权由浙江民俗乐园有限公司、张旭飞、应伟飞、刘文杰、王林娇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并由浙江民俗乐园有限公司所有的丽水莲都区紫金路41415.5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其他商服用地)为上述合同提供抵押担保。上述债权的交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并应具备相应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官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

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资产。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赖方庆
联系电话:15658828636
0571-85778282
电子邮件:laifangqing@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11-12层
对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补登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6日10时至2018年12月27日10时在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淘宝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上(<http://zc.paimai.taobao.com>)进行了公开竞价活动,处置车辆浙A83201,仅一名竞买人出价3.2万元,现补登公告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个工作日内。如对本次竞价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联系。若在公告期内无异议,将确定竞买人为最终买受人。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4708
电子邮件:chenyuanping@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2层
对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邮件地址: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BCC Asia Company 3 Limited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与BCC Asia Company 3 Limited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权清单所列56户借款人及其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等)所依法享有的全部债权资产(包括主债权、担保债权以及相关权利权益)转让给BCC Asia Company 3 Limited。以下债权清单仅列示了暂截至基准日的未偿本金金额和未偿利息金额。债权资产最终的未偿还金额及具体担保金额以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等债权文件的约定及/或生效的司法判决文书等的判定为准。

基准日:2018年1月31日;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权资产	借款合同	未偿本金	未偿利息	担保人名称
1	宁波启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东13104号,江东2013人借161号,江东2013民兑087号,江东2013民兑102号,江东2013进兑547号,江东2013进兑字589号,江东2013进兑字655号,江东2013进兑字656号,江东2013进兑字717号,江东2013进兑字880号,江东2013进兑字886号	5,928.61	3,131.61	宁波盛中贸易有限公司、启东金工置业有限公司
2	浙江博克电器有限公司	余姚2012人借1057,余姚2012人借0390,余姚2012人借0502,余姚2012人借0542,余姚2012人借0547,余姚2012人借0613,2012IMFYHYY002号,2012IMFYHYY003号	6,696.00	3,267.12	李国明、王海心、宁波同润电器有限公司、浙江富华澳泰机械电器有限公司
3	宁波东来化工有限公司	擒海2013人借022号,擒海2013人借025号,擒海2013人借027号,擒海2013人借024号,擒海2013人借032号,擒海2013人借050号,LC190161300061,LC190161300064,LC190161300065,LC190161300069	8,007.63	3,856.61	宁波信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宁波鼎阳材料有限公司、宁波东来盛置业有限公司,许先教、许凤、马福勇、许莲、许利、许微
4	宁波硕洋贸易有限公司	LC1903013000571,LC1903013000572,LC1903013000573,LC1903013000578,LC1903013000578,LC1903013000579,LC1903013000580,LC1903013000586,LC1903013000587,LC1903013000588	2,486.50	1,219.15	万忠聪、孙文英、宁波海斯凯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万联药业有限公司
5	宁波宇顺船舶有限公司	中山2012人借034、中山2008人借026、中山2008人借032、中山2009人借001	3,918.98	2,084.83	曾敏、曾伟国、戴文娟、宁波泛海船务有限公司
6	宁波易和绿色板业有限公司	DDCX2013025,DDCX2013026,DDCX2013027,DDCX2013035,DDCX2013059	964.00	433.53	芦长江、宁波茂得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旭日西尔沃轴承有限公司
7	宁波罗圣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2余字014、2012余字027、2012余字028、2012余字029、2012余字062	917.60	1,356.68	林晓、周瑞华、林云、赵敏强、宁波三元织造有限公司、临湘罗圣纺织有限公司
8	宁波哈利斯顿机电有限公司	江东2013人借082号	299.76	105.98	陈明均、吴尧波、宁波日月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	东亚(宁波)实业有限公司	96-0149	10.70	6.05	宁波敦煌织造有限公司
10	宁波甬大食品有限公司	98-011035	11.10	50.81	
11	宁波华能房地产开发公司	2003人贷房建247	100.00	66.81	宁波保税区华能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12	余姚市强强吸塑厂	余姚2012人借0096	700.00	445.29	计玲芳、许海铺、杨伟祥、马建英、任炳炳
13	宁波市昊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2012人借042、江东2013人借086、江东2013人借087、江东2013人借114、江东2013人借115	3,869.12	2,159.42	吴伟铭、王贝贝、余姚市贝贝塑化有限公司
14	慈溪市华甬贸易有限公司	慈溪中小2013人借0449、慈溪中小2013人借0460、慈溪中小2014人借0042、慈溪中小2014人借0044	480.00	248.65	施明杰、胡玲玲、胡力京、周朵朵、慈溪市力京轴承配件厂
15	宁波涌森燃料油有限公司	2013年本级字KZ054号(KZ190313054),2013年本级字KZ055号(KZ190313055),2013年本级字KZ056号(KZ190313056),2013年本级字KZ057号(KZ190313057),2013年本级字KZ058号(KZ190313058),2013年本级字KZ059号(KZ190313059),2013年本级字KZ060号(KZ190313060),2013年本级字KZ061号(KZ190313061),2013年本级字KZ062号(KZ190313062),2013年本级字KZ063号(KZ190313063),2013年本级字KZ064号(KZ190313064),2013年本级字KZ065号(KZ190313065),2013年本级字KZ066号(KZ190313066),2013年本级字KZ067号(KZ190313067),2013年本级字KZ068号(KZ190313068),2013年本级字KZ069号(KZ190313069),2013年本级字KZ070号(KZ190313070),2013年本级字KZ071号(KZ190313071),2013年本级字KZ072号(KZ190313072),2013年本级字KZ073号(KZ190313073),2013年本级字KZ074号(KZ190313074),2013年本级字KZ075号(KZ190313075),2013年本级字KZ076号(KZ190313076),2013年本级字KZ077号(KZ190313077),2013年本级字KZ078号(KZ190313078),2013年本级字KZ079号(KZ190313079),2013年本级字KZ080号(KZ190313080),2013年本级字KZ081号(KZ190313081),2013年本级字KZ082号(KZ190313082),2013年本级字KZ083号(KZ190313083),2013年本级字KZ084号(KZ190313084),2013年本级字KZ085号(KZ190313085),2013年本级字KZ086号(KZ190313086),2013年本级字KZ087号(KZ190313087),2013年本级字KZ088号(KZ190313088),2013年本级字KZ089号(KZ190313089),2013年本级字KZ090号(KZ190313090),2013年本级字KZ091号(KZ190313091),2013年本级字KZ092号(KZ190313092),2013年本级字KZ093号(KZ190313093),2013年本级字KZ094号(KZ190313094),2013年本级字KZ095号(KZ190313095),2013年本级字KZ096号(KZ190313096),2013年本级字KZ097号(KZ190313097),2013年本级字KZ098号(KZ190313098),2013年本级字KZ099号(KZ190313099),2013年本级字KZ100号(KZ190313100),2013年本级字KZ101号(KZ190313101),2013年本级字KZ102号(KZ190313102),2013年本级字KZ103号(KZ190313103),2013年本级字KZ104号(KZ190313104),2013年本级字KZ105号(KZ190313105),2013年本级字KZ106号(KZ190313106),2013年本级字KZ107号(KZ190313107),2013年本级字KZ108号(KZ190313108),2013年本级字KZ109号(KZ190313109),2013年本级字KZ110号(KZ190313110),2013年本级字KZ111号(KZ190313111),2013年本级字KZ112号(KZ190313112),2013年本级字KZ113号(KZ190313113),2013年本级字KZ114号(KZ190313114),2013年本级字KZ115号(KZ190313115),2013年本级字KZ116号(KZ190313116),2013年本级字KZ117号(KZ190313117),2013年本级字KZ118号(KZ190313118),2013年本级字KZ119号(KZ190313119),2013年本级字KZ120号(KZ190313120),2013年本级字KZ121号(KZ190313121),2013年本级字KZ122号(KZ190313122),2013年本级字KZ123号(KZ190313123),2013年本级字KZ124号(KZ190313124),2013年本级字KZ125号(KZ190313125),2013年本级字KZ126号(KZ190313126),2013年本级字KZ127号(KZ190313127),2013年本级字KZ128号(KZ190313128),2013年本级字KZ129号(KZ190313129),2013年本级字KZ130号(KZ190313130),2013年本级字KZ131号(KZ190313131),2013年本级字KZ132号(KZ190313132),2013年本级字KZ133号(KZ190313133),2013年本级字KZ134号(KZ190313134),2013年本级字KZ135号(KZ190313135),2013年本级字KZ136号(KZ190313136),2013年本级字KZ137号(KZ190313137),2013年本级字KZ138号(KZ190313138),2013年本级字KZ139号(KZ190313139),2013年本级字KZ140号(KZ190313140),2013年本级字KZ141号(KZ190313141),2013年本级字KZ142号(KZ190313142),2013年本级字KZ143号(KZ190313143),2013年本级字KZ144号(KZ190313144),2013年本级字KZ145号(KZ190313145),2013年本级字KZ146号(KZ190313146),2013年本级字KZ147号(KZ190313147),2013年本级字KZ148号(KZ190313148),2013年本级字KZ149号(KZ190313149),2013年本级字KZ150号(KZ190313150),2013年本级字KZ151号(KZ190313151),2013年本级字KZ152号(KZ190313152),2013年本级字KZ153号(KZ190313153),2013年本级字KZ154号(KZ190313154),2013年本级字KZ155号(KZ190313155),2013年本级字KZ156号(KZ190313156),2013年本级字KZ157号(KZ190313157),2013年本级字KZ158号(KZ190313158),2013年本级字KZ159号(KZ190313159),2013年本级字KZ160号(KZ190313160),2013年本级字KZ161号(KZ190313161),2013年本级字KZ162号(KZ190313162),2013年本级字KZ163号(KZ190313163),2013年本级字KZ164号(KZ190313164),2013年本级字KZ165号(KZ190313165),2013年本级字KZ166号(KZ190313166),2013年本级字KZ167号(KZ190313167),2013年本级字KZ168号(KZ190313168),2013年本级字KZ169号(KZ190313169),2013年本级字KZ170号(KZ190313170),2013年本级字KZ171号(KZ190313171),2013年本级字KZ172号(KZ190313172),2013年本级字KZ173号(KZ190313173),2013年本级字KZ174号(KZ190313174),2013年本级字KZ175号(KZ190313175),2013年本级字KZ176号(KZ190313176),2013年本级字KZ177号(KZ190313177),2013年本级字KZ178号(KZ190313178),2013年本级字KZ179号(KZ190313179),2013年本级字KZ18			